

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会议于2023年10月25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邹启用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有效表决票3票，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对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。

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有效表决票3票，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关于本次修改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《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修订对照表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10月27日